

2026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基本情况
-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说明

- 一、2026年单位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附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区对镇（街）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
- 十、二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湖里区委员会组织部的主要职责是：

（一）认真贯彻执行党的关于组织工作、干部工作、人才工作、党校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开展新时期党的建设和组织工作、干部工作、人才工作、党校干部培训工作的调查研究。

（二）指导全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指导党代表推荐和选举工作，参与区党代表大会的组织工作，负责和指导开展党代表任期制工作。指导基层党组织做好党组织设置和换届选举工作。指导党员的教育管理服务和发展工作。负责党费管理和党内统计工作。

（三）认真贯彻落实《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协助市委组织部办理区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管理工作中的具体事宜；负责区委管理的领导班子考察，提出调整、配备的意见和建议；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加强区委管理的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办理区委管理干部的调配、任免、工资待遇、退休等手续的审（报）批工作；指导全区因公（私）出国（境）人员的审查审批工作和干部统计、干部档案管理工作；根据上级部署做好团级以上军转干部接受安置工作。

（四）做好全区后备干部队伍建设工作，负责区管后备干部的选拔、管理和培养等方面的具体组织工作。配合市委组织部做好市管后备干部的考察选拔工作。

（五）负责指导全区推行国家公务员制度工作，具体负责全区工、青、妇等社会团体实施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

法》管理工作。

(六)负责全区干部监督管理工作，对全区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和科级以上领导干部进行监督。

(七)制定干部教育培训计划，负责全区公务员的调训工作，以及完成上级组织部门下达的干部培训任务，落实党校干部队伍建设教学工作。

(八)负责协调制定人才规划和人才引进政策，抓好人才政策的贯彻落实，做好引进高层次人才、发挥各类人才作用的工作，做好区拔尖人才的培养、选拔、管理工作。

(九)领导老干部管理局工作，贯彻落实离退休干部政策，加强老干部工作的宏观管理，协调解决老干部提出的有关问题。

(十)做好全区干部人事制度改革的总协调，推行竞争上岗、公开考选、任前公示、考察预告等工作。

二、单位基本情况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湖里区委员会组织部内设4个机关行政科室及2个下属单位，包括：党员电化教育中心、非公企业党建服务中心，人员编制数28人，在职人数26人。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6年，中国共产党厦门市湖里区委员会组织部主要任务是：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面践行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始终向中心聚焦，为大局聚力，不断推动理论武装、选贤任能、强基固本、育才聚才等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以高质量组织工作有力保障湖里区高质量发展工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久久为功强化干部队伍建设

一是聚焦换届要求，夯实班子根基。紧扣区级换届工作需要，深入开展区管班子和干部队伍分析配备，统筹做好党外干部、年轻干部、女干部以及专业干部调配，认真组织实施换届选举工作，严肃换届纪律风气，加强换届后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切实把好选拔任用各个关口。

二是精准赋能培训，提升履职本领。聚焦“十五五”规划确定的高质量发展目标，围绕综合改革试点、“人工智能+”等战略部署，抓好基本培训落实和专题培训强化，加强年轻干部平台化、实战化墩苗培养，不断提升干部队伍服务中心大局能力。

三是突出实干导向，强化正向激励。加强重点领域和重要岗位干部辨识和激励，推动面谈调研和分析研判日常化经常化，探索建立全周期全方位激励体系，将激励措施与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落实情况、“十五五”规划实施成效挂钩，鲜明树立“吃苦者吃香、有为者有位”的用人导向，激发干部投身“十五五”建设的积极性。

四是筑牢监管防线，确保运行规范。织密干部监督网络，构建横向联动、纵向贯通、定期会商、实时共享的监督体系，探索利用大数据精准监督，努力做到问题预防更扎实、问题感知更灵敏、问题处置更迅速，为“十五五”规划顺利实施保驾护航。

(二) 锲而不舍夯实基层党建基础

一是有效巩固八规精神学习成果。紧跟省市工作部署，制定我区实施细则，开好2025年度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

二是顺利完成社区“两委”换届。我省预计在明年6—8

月启动社区“两委”换届。前期已完成初步调研、“两委”后备队伍分析、政策培训等。后续将按上级序时进度，明确领导、工作及监管机制，推进社区干部任期和离任审计，会同街道逐个社区拟定换届工作方案、人选把关等。

三是完成“两代表一委员”推选工作。选好省、市、区三级党代表，及区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积极推荐二十一大党代表。在代表推荐过程中，严格把好政治标准、身份认定、推荐提名和组织考察关。

四是打造区级城市基层党建品牌。深入挖掘我区近邻党建工作亮点，打造“近邻·润心”党建品牌。修订出台《湖里区城市居民小区（网格）党支部管理办法》，统筹开展社区物业党建联建工作深入推进“幸福链接”活动。

五是推动党群服务中心社会化运营。采取“公益+市场”运营模式，增强社区“自我造血”功能，降低运维服务成本，打造党群服务中心2.0版。创新群众全链条参与、全流程评价机制，让党群服务中心成为党员群众“愿来、爱来、常来”的阵地。

（三）持之以恒优化人才发展生态

一是实施更精准的引才计划与系统性培育工程。积极对接并贯彻落实国家、省、市重点人才项目，依托厦门两岸集成电路产业园、两岸区域金融中心湖里片区等重点人才集聚平台，推进高水平人才集聚平台建设，着力构建多层次、高素质的人才梯队。

二是深化拓展两岸人才交流合作。充分发挥台湾人才驿站、台青基地服务联盟等平台的“以台引台”作用，有效整合两岸

创新创业大赛、台湾高层次人才交流、台湾高校大学生研习参访等活动，持续吸引台湾高层次人才，推动两岸在科技与创新创业领域的深度融合。

三是全面优化人才服务保障体系。围绕政策落地、金融支持、住房保障、子女教育、医疗保健等关键环节，系统提升服务能级，努力营造近悦远来的一流人才生态。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2026年单位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根据预算管理的有关规定，单位的全部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湖里区委员会组织部2026年收入预算为3,692.46万元，比2025年预算数减少790.49万元，下降17.63%，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3,692.4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692.46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
3. 事业收入0.00万元；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
5.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7. 其他收入0.00万元；
8. 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二)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湖里区委员会组织部2026年支出预算为3,692.46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比2025年预算数减少790.49万元，下降17.63%，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43.96万元，其中，人员支出872.77万元，公用支出71.19万元；
2.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2,748.50万元；
3. 非财政拨款支出0.00万元。

(三)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湖里区委员会组织部2026年区对

镇（街）转移支付项目预算为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692.46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比2025年预算数减少790.49万元，下降17.63%，主要是由于人才公寓租金补贴及党校建设工程款减少。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762.31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福利费、退休费、住房公积金、日常业务等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748.50万元。主要用于部门专项业务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9.99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财政补贴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65.49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32.75万元。主要用于职工职业年金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2.00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职工医疗保险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

医疗（项）6.04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职工医疗保险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9.76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4.57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职工医疗补助支出。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11.05万元。主要用于职工住房货币化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6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比2025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湖里区委员会组织部单位2026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5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1.5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6年预算安排0.0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长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外出计划。

（二）公务接待费

2026年预算安排1.50万元。主要用于考察调研、学习交流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预算相比增长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相关规定，严格控制接待数量。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6年预算安排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0.0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长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车、无采购计划。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6年中国共产党厦门市湖里区委员会组织部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71.19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4.71万元，增长7.08%。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中国共产党厦门市湖里区委员会组织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中国共产党厦门市湖里区委员会组织部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湖里区委员会组织部2026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4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748.5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包括部门专项、发展经费和基建项目。

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其他名词解释。由各单位根据实际情况予以增加说明。

第四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附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区对镇（街）转移支付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二级项目绩效目标表